



關於死的問題

死，究竟是苦的呢？抑或樂的呢？可欣呢？或可悲呢？確是無法判定啊！事實，死並不是可悲或可欣的事，如果你是正命的死，或有價值的，所謂死而無憾，有甚麼可悲呢？反之，如果是死于非命，或以寶貴的生命作無謂的犧牲，那才是可悲可泣呀！然而甚麼是正命的死，非命的死，甚麼是有價值的死和謂的犧牲呢？

一個人，只要不是白痴，不是漫不經心的糊塗人，在生活過程中，一定會常常想到人生問題的。不是嗎？當你在撲滅風塵中，偶爾獲得片響寧靜的時候：「人生有甚麼意義呢？」做人究竟甚麼價值呢？我們應該怎樣去做人？」這些問題竟

自然而然的兜上你底心靈，盤踞着你整個腦袋的。可是：「人，為甚麼要死呢？死有其意義和價值？我們應該怎樣去做人？」關於這些問題，都很少有人注意？這是甚麼緣故呢？大概死，似乎是一件最痛苦，最淒慘，而又使人可怕的事情，所以人們不願意提及它吧？最好笑的是一般迷信的人，以為死是個最不吉祥的字，似乎說到死，他們便立刻要受到死亡的支配，死神的威脅一般，所以極其討厭它；或有些人以為死了甚麼都完了，談它有甚麼用處呢？因此死的問題，往往

爲人們所忽視，從來很少人來討論它，研究它。不過，要知道，我們既不願意糊裡糊塗的生，而去研究人生問題，討論人生問題；那末，我們亦不應該讓自己糊裡糊塗的死去，而應該研究，討論死的問題啊！然而死，與人生有甚麼關係呢？死，究竟是甚麼一回事？死的價值在那裡？死後是不是斷滅呢？這些這些不是極其值得我們討論嗎？

一、死與人生的關係

「有生必有死」，這是撲滅不滅的定律，同時誰也不能否認的，所以死，與人生是有極其密切的關係，無論你害怕也好，死，始終要降臨在你底身上，而使你無法逃避的。的確，死，是人生生命過程中必經的最後階段，不管你是貴人達士，抑或販夫走卒，都同樣地要受到死

神的威脅，叱咤風雲的權威者，其暴力足以征服天下，但征服不了死神；窮幽顯秘的科學家，其智力足以征服大自然，但征服不了死神；還有許多諂媚討好，奸險狡猾的惡人，他的手腕，他的脆弱可以騙盡天下人，而不可欺騙死神。他始終要向死神低首，要向死神屈服，投降，接受死神的擁抱，跑進死亡的墳墓。所以賀拉西說：「慘淡的死神，帶着不待的脚步，敲扣窮人的茅舍，也造訪皇帝的宮殿。」這是很顯明的告訴我們，無論富貴或貧賤，都不能擺脫死神的枷鎖嗎？然而死，究竟是甚麼一回事呢？

二、死的定義

我相信大家都知道，死，就是生命的停頓，生理組織的瓦解，當一個人彌留之際，呼吸將要停止的一剎那間，他平常的思想，忽覺和意志，無論怎樣的豐富，尖銳，堅強，都通通失了作用，四肢百骸亦失去活動，到此，甚麼地位權威，金錢事業，文章藝術都不能挽救自己的生命，由此可知死確是人生最遺憾的事了！何況我們臨死的時候，四大分散，風刃解體，有若生龜脫壳」一般的痛苦，有若「落湯螃蟹」一般的難受呢？雖然，我們沒有死過，但在我們想像中，以及看到他人彌留之際的婉轉呻吟，哀鳴！死，委實是一幕令人傷心慘目，可悲可痛的事情啊！怪不得孟子說：「所欲有甚於生者，所惡有甚於死者！」但有些人却不怕死，甚且視死是一件快樂的事情。如十八世紀最著名解剖的學者，威廉康脫，臨終時說：「假如我還有氣力執筆，我將出寫死是多麼舒服。」德國詩人包爾史卡郎死時也有同

非命的死，是壓死，溺死，焚死，戰死，以及疾疫而死，犯罪而死，或家庭慘變，殉情而死，或殺身成仁，殉義而死，或遭遇世事的不測死于意外，或由人事的詭害死于非命等都是屬於非命的死；反之，能够擺脫以上種種不幸的遭遇，順乎天命，壽終正寢，這叫做正命的死。此外，有事業成功，責任已完了後安然的死，有壯志未酬身先喪的抱憾而死，還有詩人溫柔纏綿，骨碎魂銷纏綿的死，英雄躍馬橫戈，沙場仰臥悲壯的死，更有義士轟轟烈烈，慷慨雄壯的死，總之死，是有種種式式的不同啊！

四、死的價值

我們無論正命的死也好，非命的死也好，總之，只要我們死得有意義、有價值，同樣是光榮的，偉大的啊！孟子說：「生亦我所欲也，義亦我所欲也，二者不可得兼，捨生而取義者也。」孔子亦云：「志士仁人，無求生以害仁，有殺身以成仁。」一個人，如果能够捨生取義，或殺身成仁，這樣的死不但是偉大的，而且是光榮的。中國的孔子，孟子，孫中山先生，西洋的蘇格拉底，愛迪生，華盛頓，林肯等還有佛教的泰斗太虛大師，法門健將法師，苦海的寶筏慈航法師，他們在整個宇宙的舞台上，絕不是舉足毫無輕重的配角，而是有聲有色的重要主角，在漫長

樣的表示：「假如我能復原，我必寫一文諷刺人們對死亡的悲慘是多麼愚蠢，我從未想過死亡原是這麼地安適的。」德彼說：「考命在他彌留之際低語說：「我祇望還有力寫字說話，于是我便可向你描述死是一件多麼快樂的事。」而司各脫却說死亡是最後的終結的覺醒。我們從上面種種的說法，死，究竟是苦的呢？抑或樂的呢？可欣呢？或可悲呢？確是無法判定啊！事實，死並不是可悲或可欣的事，如果你是正命的死，或有價值的，所謂死而無憾，有甚麼可悲呢？反之，如果是死于非命，或以寶貴的生命作無謂的犧牲，那才是可悲可泣呀！然而甚麼是正命的死，非命的死，甚麼是有價值的死和謂的犧牲呢？

的生命長流中，絕不是渺少的一點一滴，而是扼要的主流，所以世人對於他們的死如喪妣，如失依怙，你說他們死得多麼偉大，壯麗呢？還有古代岳飛的「盡忠報國」，文天祥的「以身許國」，精忠不屈，百死不辭；孔明的鞠躬盡瘁，死而後已，黃花崗七十二烈士堅毅不撓的精神，驚天地，泣鬼神的慘死。他們都盡了做人最大的責任，爲國家，爲人群而辛勞，而犧牲，所謂：「生于憂患，死于安樂。」又何嘗不光榮而富有意義和價值的死呢？但有些庸庸俗俗，無所建樹的人，渾渾然而生，噩噩然而死，或爲金錢而死，爲酒色而死，甚至鉤心鬭角以致失敗而悲憤的死，這是多麼浪費生命的枉死啊！所以古人說：「知命者不立於危牆之下。」太史公說：「死有重于泰山，有輕于鴻毛。」這都是用以啓示我們，勸勉我們應該正視死的價值，不要把生命作無謂的犧牲呀！因此，人生雖然不免于死，但我們要在利害利衡，輕重相權之下，死得有意義，有價值啊！

五、死後的問題

不錯，我們必須死得有價值，始不辜負我們寶貴的生命，但，我們爲甚麼要死呢？我們永生不死的爲國家，爲人群不是更好嗎？死了以後究竟有靈魂的存在呢？抑或沒有靈魂的存在呢？關於這些問題，自古迄今，甚麼宗教家啦，哲學家啦，科學家啦……都沒有圓滿的解答，甚至稱爲聖人的孔子，亦說「未知生，焉知死。」由此，可見世人對於死後的糊塗了！

佛教呢？佛教的教主——智慧深遠的佛陀，告訴我們，使我們知道一切衆生本來具足一個靈明覺照，清淨湛照的自性，這自性是不生的，不滅的，無來無去，永恆常住的，但可惜我們自始時來一念不覺，不特對於勝義的眞理不能覺知，就是世俗的一切客觀的物境，亦不能徹底的了解，於是認物爲已，妄作諸業，由業而招感我們現在這個五蘊四大和合的色身。這個色身既然在衆緣和合的因緣之下而產生，那麼，衆緣星散的時候，自然會歸于烏有啊！不過，在我們自性中的所幻現的色身，雖然是無常的，死亡的，但我們

的自性是永恒不死的；這不死的自性，永恒的自性，不獨是我們真生命的所在，而亦是接受未來生死的原因，是導源于無明，而我們死了以後，絕對不是斷滅的，而是隨我們生前所做的善惡業緣，流轉三界，此死彼生，彼死此生，生生無有已時啊！

六、脫死的方法

死，既然是一件最平常，而且是無始時來所慣常的事，那末，有甚麼可怕可悲呢？所以我們可怕的並不是一生的死，而是那一連串死亡的枷鎖，深深地鎖着我們純潔的靈魂，使我們沉溺在生死的苦海中，淹沒自己本有的自性，而枉受無邊生死的痛苦啊！然而我們怎樣才可以粉碎死神的枷鎖，搶救我們純潔的靈魂？怎樣才可以枯竭生死的洪流，拔出我們沉溺已久的真如自性呢？這很簡單，只要我們肯接受佛陀慧水的洗禮，那自然可以斷煩惱，出生死，證菩提啊！照甚麼是自利利他呢？自利，就是依照佛陀所啓示我們的真理，和教導我們斷惑證眞的方法來控制自己的情感的衝動，約束自己身心的放逸，澄清我們心

關於報刊所載「和尚殺害尼姑」一案，本刊讀者會紛函編者，贊爲辯解說明；編者以臺灣地方情形特殊，好些寺廟裏的大德們，根本就分不出是僧尼或是居士？你說他是僧尼，他在廟裏拖家帶眷，抽煙喝酒比在家受過五戒的居士還要放浪一些；若說他是在家人，他又搖身一變，披上袈裟搭上大紅祖衣像煞一個出家人。所以我們不便隨便發言，果能在臺灣多傳幾次嚴格的大戒，自然這些怪現象也就不難淘汰了。今方倫老居士這篇評析的文字，非但能替佛教洗刷了污點，並且還給這些住在廟裏的大德們，當頭棒喝！「勸君莫作無間業，入時容易出時難！」

「佛教的安居節在緬甸」，是遠在仰光的樂觀法師應本刊要求特寫的，法師過去在抗戰期間，曾組織僧侶救護隊遠征緬甸，著有「僧

地中自無始時來所積習的塵勞妄想，使我們恢復本來清淨，潔白，光明而恬靜的心境。利他是實踐佛陀大乘的教義，去指示衆生，教化衆生，饒益衆生，甚至爲救拔一切衆生的危急和苦難而犧牲自己的生命。這樣，不但不會和普通人一般虛生浪死，而做到光榮，偉大有價值的死，乃至進一步粉碎死亡的枷鎖——「了生脫死」！

所以，佛教不但是人生的準繩和鑑鏡，亦是指示人生脫離死亡的指南，我們要建設有意義的人生，昇華的人生，固然要禪佛；而欲做到光榮的有價值的死，甚至了生脫死，更當要禪佛。而且要刻不容緩的趕急喚佛呀！要知道，人命是無常的，一息不來便成隔世了，此身不向今生度，更待何時度此身呢？更況我們生息在這戰雲彌佈，槍林彈雨的苦難時代，生命毫無保障，朝不保夕呢？有心冀求了生脫死的同志們，珍惜我們寶貴的生命，以我們生命的洪流來沖洗大地的腥血；以佛陀的真理之光來照耀撫慰每個衆生的心靈，做個生有利于世，死有益于後的人間菩薩吧！最後希望各位時刻要緊扣着自我警省的警鐘，而唱着：「鐘鳴板響，莫把光明遮面目；粥去飯來，常把生死掛心頭」的歌曲來警惕自己，勉勵自己啊！

倡抗戰救國史「曾獲嘉獎過」，是一位很能寫作的比丘僧。

「悉達太子遊四門」，是由兩位本省青年合譯的筆調頗流利，王炳之先生畢業於臺中師範，現執教於國校，爲國畫家呂佛庭（半僧）居士之高足，「慧兒傾囊救災」的畫，也是他寫的，青年學佛，多才多藝，過去是本刊的實讀者，今後將爲敝樹的青年作者

編者久欲爲清除三毒的「文化清潔運動」大聲疾呼一番，但多爲其他更重要的稿件，佔去了篇幅，僅在上期編者的話中，略略地提了幾句，主張清掃黃色電影，不意有心人王師兄少鵬居士，寫來一幅有關的漫畫，可惜寄來遲了一點，否則可以在更顯著的封裏刊出。希望有關當局注意焉！

十一、寫於菩提精舍。

寫 在 編 後

了。